中共华南理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华南工〔2018〕105 号

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

为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关于“党支部书记每年应当向上级党组织和党支部党员大会述职，接受评议考核”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党支部书记职责，深入推进党支部建设，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做好 2018 年度高校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教党函〔2018〕107 号）要求和广东省委教育工委相关工作安排，学校党委决定开展 2018 年度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完善考核机制，实现全面覆盖

学校党委统一领导部署，党委组织部牵头抓总，纪监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等部门协同配合，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负责组织实施，实现对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

今年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部采用现场述职方式。

二、聚焦质量提升，突出重点内容

学校 2018 年度基层党支部述职评议考核，以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为中心，聚焦全面加强政治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党支部组织力、全面促进基层党支部和师生党员作用发挥来开展。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组织部关于述职评议考核“五个突出”要求和教育部党组、广东省委教育工委相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重点评议考核以下内容:（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等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情况;（2）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全国教育大会、高校党建工作 20 项重点任务、《华南理工大学 2018 年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等落实情况;（3）《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

划（2018—2020 年）》《全省高校贯彻落实〈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实施方案》《华南理工大学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暨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等落实情况；（4）基层党支部落实“七个有力”情况；（5）基层党支部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等工作情况。

学校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的党支部基本任务和高校党支部重点任务，以及教育部党组明确的高校党支部做到“七个有力”要求和《新时代高校党建“双创”工作重点任务指南（基层党支部）》，制订了《华南理工大学基层党支部工作评价体系》（附件 1），突出强调了党支部履行职责、完成任务、发挥作用的基本要求。

三、加强领导指导，确保取得实效

学校 2018 年度基层党支部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于本通知发布后开始，2019 年 1 月 10 日前完成。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要高度重视，按照本通知要求，科学制订方案，精心组织实施，抓好任务落实，确保述职评议考核工作顺利进行、取得良好实效。各党支部要认真准备，精心撰写述职报告，讲清楚本年度党支部开展工作情况，特别是认真落实党支部基本任务、落实“七个有力”要求情况。各党支部均需提交书面述职报告，请各二级党委（党总支）于 12 月 24 日前收齐下属党支部书记的述职报告，并报送党委组织部以备查

看。

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评分包括两部分:（1）由二级党委（党总支）组织人员，按照《华南理工大学基层党支部工作评价体系》对党支部工作进行核查并评分（A），占总分的 50%。（2）由二级党委（党总支）组织现场会议述职，由评委和师生代表按照《华南理工大学 2018 年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测评表》（附件 2）进行评分。评委由二级党委（党总支）委员、组织员、其他二级党委（党总支）代表（1 人，委员或组织员均可，具体对应安排见附件 3）组成，师生代表由本二级党委（党总支）所属各支部委员代表（每个支部 1 人）组成。评委评分（B）占总分的 35%，师生代表评分（C）占总分的 15%。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分=A 核查评分（50%）+B 评委评分（35%）+C 师生代表评分（15%）。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要严格按照《华南理工大学基层党支部工作评价体系》对所属党支部进行据实评分，并综合核查评分和现场评分情况按“好、较好、一般、差”确定等次（评价为“好”的等次支部不超过支部总数的 30%）；要强化结果运用，把考核结果作为评先评优、选拔任用干部、问责追责的重要依据；要督促各党支部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推动各党支部持续抓好整改落实。

学校党委组织部将会同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等部门派人列席各二级党委（党总支）所属党支部书记的述职评议会。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前，将本单位党

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时间安排报党委组织部，并于本单位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结束后5日内形成工作报告（含开展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基本情况和党支部考核评议等次具体名单）报党委组织部。

广州国际校区党委不参加2018年度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离退休教工党委所属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由离退休教工党委同党委组织部商定。

联系人：吴红慧　王小红；联系电话：87110110。

附件：1. 华南理工大学基层党支部工作评价体系

2. 华南理工大学2018年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 议考核测评表

3. 二级党委（党总支）代表相互参加党支部书记现场述职对应名单

中共华南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8年12 月21 日

附件 1：

华南理工大学基层党支部工作评价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与依据	得分	得分说明
1. 教育党员（20分）	1.1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10分）	（1）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教育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5分，查看党支部学习记录、活动照片等材料）**		
		（2）认真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宣传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支部的决议，支部党员、师生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5分，查看党支部决议及党员、师生表现，如有与中央不一致的言论、行为等表现，则该项不得分）**		
	1.2 学习教育活动扎实开展。（10分）	（1）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每3个月召开1次支部党员大会，每月召开1次支部委员会会议，每月召开1次党小组会，每季度组织党员听1次党课，支部书记每年讲1次党课。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每月第一个星期四下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5分，查看组织生活记录、活动照片等材料，每少开展1次活动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与依据	得分	得分说明
		（2）确保学习教育实效。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党的组织生活。“三会一课”突出政治学习和党性锻炼，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富有成效，使党员真正受教育、有收获。**（5分，查看组织生活记录、活动照片、党员学习心得等材料）**		
2. 管理党员（20分）	2.1 党员发展和管理工作严格规范。（10分）	（1）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坚持党员发展标准，严格党员发展程序，注重政治合格，严把“质量关”。教师党支部积极团结凝聚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海外留学归国教师，符合条件的及时吸收入党。学生党支部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4分，查看党员发展材料及发展指标完成情况，党员发展程序和材料有严重不规范的，每发现1个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党员发展指标每少完成1个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2）规范党员组织关系。党员组织隶属关系明晰，按规定做好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流动党员和出国境党员管理。**（2分，查看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情况，有明显不规范的，每发现1个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3）规范党费收缴管理。党员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党费使用和管理符合学校财务管理规定。**（2分，查看党费收缴记录和使用明细）**		
		（4）党员激励关怀帮扶工作务实管用、常态长效，经常关怀帮扶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与依据	得分	得分说明
	2.2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10分）	（1）教育引导师生党员在日常教学科研生活中亮出党员身份、立起先进标尺、树立先锋形象。**（5分，查看党支部开展相关工作情况）**		
		（2）教育引导教师党员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和“四个相统一”的表率，学生党员努力成为“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勤学、修德、明辨、笃行”“六有大学生”的表率。**（5分，查看师生党员的表现情况，如工作业绩、学业成绩统计，典型个案等）**		
3. 监督党员（20分）	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监督党员履行义务、遵规守纪及时到位。（20分）	（1）严格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党员行为，监督党员切实履行义务，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教育引导党员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践行学术道德、严守纪律底线。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1次。**（5分，查看党支部开展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和谈心谈话的记录、照片等材料）**		
		（2）及时掌握了解党员思想动态，善于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咬耳扯袖”成为常态。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认真查摆和解决问题。**（5分，查看组织生活会记录等材料）**		
		（3）党支部一般每学期末向上级党组织报告1次支部工作，每年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党员一般每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党支部一般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5分，查看支部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与依据	得分	得分说明
		党员汇报、会议记录、民主评议表等材料）		
		（4）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党员组织处置等措施有效运用、稳妥有序。党员退出机制健全，及时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5分，查看处置不合格党员的会议记录、会议决定等材料）**		
4. 组织师生（10分）	引领带动师生投入中心工作的动员力、实效性强。（10分）	（1）讨论决定或参与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师生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和亲和力强，最大限度地把师生组织起来，团结组织和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校改革发展、维护学校和谐稳定，努力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的任务。**（5分，查看讨论决定或参与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的制度文件、会议记录、活动照片等材料）**		
		（2）在职教职工党支部团结带领广大教职工爱岗敬业，扎实做好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教师党支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生党支部积极参与班级、年级、学生组织管理工作，引领优良班风学风校风建设，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5分，查看党支部开展相关工作情况和取得的成绩等）**		
		（1）组织师生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师生听党话、跟党走，把师生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2分，查看党支部组织师生学习的会议记录、活动照片等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与依据	得分	得分说明
5. 宣传师生（10分）	5.1 学习传达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及时到位。（6分）	（2）组织师生认真学习传达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议，结合本单位实际抓好组织落实。**（2分，查看党支部组织师生传达学习和贯彻落实的会议记录、活动照片、工作方案等材料）**		
		（3）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有效防止各类错误思想文化侵蚀，教育引导师生在课堂教学、论坛讲座等活动中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2分，查看党支部对师生进行教育引导的制度文件、会议记录、活动照片等材料）**		
	5.2 注重发现树立、宣传推广师生身边典型人物、典型事迹。（4分）	（1）注重发现挖掘师生身边典型，深入提炼树立具有较大影响力代表性、可学习可复制的典型经验、典型人物、典型事迹。**（2分，查看党支部发掘、提炼、树立师生典型人物和事迹的情况）**		
		（2）充分利用校园内外、网上网下等宣传平台，通过组织宣讲报告、座谈交流、文化文艺活动等形式，广泛宣传典型，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形成广大师生学做先进、争当先进的深厚氛围。**（2分，查看党支部宣传先进典型、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带动作用的情况）**		
		（1）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支部党员和师生的论文选题、科研立项、教学改革、教育管理等工作中。教师党支部教育引导支部党员、任课教师深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与依据	得分	得分说明
6. 凝聚师生（10分）	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有机融入师生工作、学习、生活各方面	挖掘提炼各门课程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发挥“课程思政”育人功能。**（4分，查看党支部推进课程思政等工作情况）**		
		（2）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贯穿师生的专业课实践教学、社会实践活动、创新创业教育、志愿服务等过程，增强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的实效性。**（4分，查看党支部推进实践育人等工作情况）**		
		（3）关心了解师生思想政治状况，了解师生诉求，及时回应师生重大关切，防止各类错误思想文化侵蚀，建立健全预警机制，积极做好教育引导工作。**（2分，查看党支部及时回应师生重大关切等工作情况）**		
7. 服务师生（10分）	常态化联系、服务师生和关心、帮扶困难师生	（1）坚持以支部党的建设带动所在单位团组织、工会组织建设，常态化做好联系、服务师生工作。**（3分，查看党建带团建群建工作情况）**		
		（2）健全困难师生关心帮扶机制，把解决思想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积极开展服务、帮扶、慰问等活动，形成师生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有效机制。**（3分，查看支部关心帮扶困难师生工作情况）**		
		（3）搭建交流平台，丰富服务载体，及时了解、听取、回应师生意见和诉求，把党支部建成党员之家、师生之家，增强师生归属感获得感。**（4分，查看党支部做好师生日常交流、服务等工作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与依据	得分	得分说明
加分项	发展高知党员	教职工党支部和博士生党支部每发展1名教职工高知党员（具有硕士以上学历）加5分，每发展1名博士生、博士后党员加2分。		
	获上级表彰奖励	参加中央、广东省、学校等上级党组织开展的党建项目评选、比赛等活动，获全国一等奖及以上每个加10分，二等奖加8分，三等奖加6分；获全省一等奖及以上加8分，二等奖加6分，三等奖加4分；获全校一等奖及以上加6分，二等奖加4分，三等奖加2分。		

附件 2：

华南理工大学 2018 年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测评表

说明: 1. 按百分制打分，**评价为“优秀”（90-100 分）的支部不超过总数 30%**;

2. 如有其它意见和建议，请在“其他意见和建议”栏中填写;

3. 此表需现场收回，填写后请放入投票箱内。

序号	党支部名称	党支部书记姓名	综合评价				其他意见和建议
			优秀（90-100 分）	良好（80-89 分）	一般（60-79 分）	较差（0-59 分）	
1							
2							
3							
4							
5							
6							
7							
…							

附件 3：

二级党委（党总支）代表相互参加党支部书记现场述职对应名单

序号	二级党委（党总支）名称	二级党委（党总支）名称
1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党委	建筑学院党委
2	土木与交通学院党委	电子与信息学院党委
3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化学与化工学院党委
4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数学学院党委
5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物理与光电学院党委
6	经济与贸易学院党委	新闻与传播学院党委
7	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电力学院党委
8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软件学院党委
9	工商管理学院党委	外国语学院党委
10	环境与能源学院党委	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11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公共管理学院党委
12	法学院党委	医学院党委
13	艺术学院党委	设计学院党委
14	体育学院党委	继续教育学院党委
15	机关党委	图书馆党总支
16	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	校医院党总支
17	离退休教工党委	中小幼党总支

华南理工大学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8 年 12 月 21 日印发